

联合做好竣工三年后项目绩效情况分析调研工作。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综合管理、工作绩效等方面,对省级农发机构2014年度管理工作质量进行了考评。开展农业综合开发资金和项目自查,配合开展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加大了监督问责力度。

(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供稿)

## 人事教育工作

2015年,人事教育司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深入推进新形势下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着力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切实加强干部监督管理,为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充分发挥财政宏观调控作用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 一、突出从严治党、从严管理干部,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一)围绕中心工作,不断完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着力破解民意保真保实、综合分析研判等难点问题,构建有效管用、简便易行的选人用人机制。切实贯彻部党组指示精神,紧紧围绕财政改革发展大局,认真组织开展干部选拔任用工作。

1. 加强司级领导班子选拔配备工作。一是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的新精神新要求,严格按照部党组的统一部署,统筹谋划,精心组织,严把干部标准和相关资格条件,严格履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相关程序,全年共选拔产生部机关司级干部39名,事业单位司级干部10名,优化了部机关和事业单位领导班子结构,提升了整体功能与合力。同时,为规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加强选人用人全程监督和倒查追责,坚决防止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制订《关于加强干部选拔任用纪实工作的实施意见》;为加强和改进直属事业单位党的领导,进一步明确事业单位新党委的定位和职责,改进党委领导班子的产生方式和程序,制定印发《中共财政部党组关于在直属事业单位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行政领导人负责制的实施意见》,修订《财政部直属事业单位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办法》;按照“有效管用、简便易行”的原则,提出了简化部司处级领导职务试用期满考核工作的意见。二是结合专员办业务转型,组织开展监察专员、副监察专员和副巡视员的选拔任用工作,全年共选拔配备57名司级干部,有效充实了专员办领导班子力量。

2. 做好处级及以下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一是做好《财政部机关司处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暂行规定》执行工作,共批复19个司局23次处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二是在部分专员办组织实施了处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充实专员办处级干部队伍。三是修订《财政部人事教育司关于规范直属事业单位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意见》,规范直属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四是做好部机关科级干部晋升和任职定级工作。

(二)提高综合素质,大力推进干部交流轮岗。

1. 加大领导班子交流力度。根据部党组要求,结合内控工作和《财政部公务员交流暂行规定》,汇总统计司级干部交流重点,推进干部交流轮岗,首次实现部机关司级领导干部“凡提必交流”目标,全年共交流司级干部73名。同时,根据中央关于领导干部异地交流工作的最新要求,制定印发《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领导干部异地交流管理办法》,促进专员办领导干部异地交流管理的科学化和规范化。

2. 完善处级干部交流机制。为进一步培养锻炼干部,为财政事业做好人才储备,有效管控岗位利益冲突风险,研究起草了部机关处级干部跨司局交流轮岗实施方案。全年共交流处级干部87名。

(三)从严要求,加强干部管理监督。

1. 加强领导干部监督管理。一是认真做好2014年度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的集中填报、审核录入、汇总综合,形成《财政部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汇总综合报告》。二是开展随机抽查,并将查询结果与本人填报内容进行比对核实,对填报不一致的按照统一尺度分类处理,增强报告制度约束力。三是制定《财政部拟提拔考察对象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核实工作程序》和《财政部驻各地专员办和直属单位拟提拔考察对象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核实工作操作规程》,组织开展拟提拔考察对象重点抽查核实,实行“凡提必查”。四是组织做好领导干部离任检查、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和社团兼职清理规范、配偶已移居国(境)外的工作人员任职岗位管理等工作。

2. 加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过程监督。一是与巡视工作相结合,对专员办和直属单位选人用人工作开展监督检查。制定《结合巡视对专员办和直属单位选人用人工作开展检查手册》,强化对参加检查人员的指导,进一步提高巡视检查成效。2015年共结合巡视对8个单位开展了选人用人检查。二是组织专员办和直属单位开展2015年度“一报告两评议”工作。对评议内容和评议方式作出适当改进,促进各单位不断提高评议质量,规范选人用人工作。三是会同机关纪委、驻部纪检组对部分直属单位干部选拔任用重点环节进行监督。

(四)多措并举,开展干部培养锻炼。

1. 树立大国财政理念,做好国际组织高级职位人选推荐工作。推荐干部担任重要国际组织高级职务,认真履行好有关中方候选人国内报批程序。推荐干部参与国际组织竞聘,推荐3人到国际组织任国际职员,办理1人应聘IMF国际职员后续有关手续。

2. 聚焦提升能力素质,做好干部培训锻炼工作。一是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要求,加强和改进财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选派司级以上干部到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三所干部学院学习,选派司级干部参加自主选学。坚持需求导向,创新培训模式,重点牵头开展司局级领导干部和处级领导干部任职培训、中青年干部培训、青年干部培训、新录用人员岗前培训等各层次干部培训。修订出台《财政部机关工作人员在职学历学位教育管理办法》,做好学历学位认定和在职学习申请审批工作。二是组织开展新录用公务员跨司局锻炼、中央选调生基层锻炼工作,安排干部到地

方挂职、到专员办锻炼,选派干部参加扶贫工作、担任驻村第一书记,接收西部地区干部、组织选派专员办干部来部机关挂职,选派第16批博士服务团成员到地方服务锻炼。

(五)发挥导向作用,认真做好干部考核评价。优化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改进部机关干部考核评价工作,调整领导风格评价测评周期,在司级干部考核等次评定前引入征求意见环节。提高专员办考核的专业化水平,实现部党组、关联司局参与打分,并首次开展先进单位评选。建立健全直属单位考核制度,制定出台《财政部关于完善部直属事业单位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印发《财政部所属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并指导财经出版传媒集团做好相关工作。同时,做好2014年年度考核工作。

(六)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有序开展全国财政系统“双先”评选表彰。为进一步调动全国财政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积极性,表彰先进,弘扬正气,激发正能量,2015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联合开展了全国财政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评选表彰工作。一是精心组织,共同推进。人社部、财政部联合印发通知,布置开展“双先”评选表彰工作,各级财政部门联合人社部门成立推荐评选工作机构,形成协调统一、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二是严格遵守评选表彰程序要求。推荐评选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自下而上、逐级推荐、差额评选、民主择优的方式进行。严格执行初审和复审两次审核,分别在本单位、省级范围和全国范围公示的“两审三公示”制度。狠抓初审这一关键环节,专门邀请财政部和地方财政厅(局)的处级业务骨干组成评审专家组对推荐材料进行集中评审。三是成功召开全国财政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表彰会。财政部、人社部领导接见与会代表,合影留念,并为部分“双先”代表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楼继伟部长在会上做了重要讲话。通过开展“双先”表彰,树立了一批先进财政干部典型,有力推动了财政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 二、服务财政改革发展大局,认真做好人事教育日常工作

(一)履职尽责,做好内控相关工作。一是建章立制,织密织牢内控制度笼子。制定印发《财政部岗位利益冲突风险内部控制办法》,梳理总结岗位利益冲突风险点,提出防控措施,并制定内控工作流程。起草了《财政部关键岗位和高风险岗位工作人员强制休假实施办法(试行)》。二是履职尽责,认真落实内控牵头工作。按照内控办要求,组织部内各单位开展有关岗位利益冲突风险防控自查工作,并向内控委汇报部内岗位利益冲突内部控制工作情况。积极筹备财政系统内部控制工作培训班,并就《财政部岗位利益冲突风险内部控制办法》内容进行培训授课。三是抓好落实,从严做好司内内控工作。制订印发《人事教育司内部控制操作规程》和《人事教育司内部控制实施办法》,及时做好司内内控风险事件的台账记录和通报工作,制定并落实责任追究与处理措施。

(二)做好管理服务,开展调配相关工作。一是扎实推进部主管社团脱钩、因私出国(境)证件专项治理、干部人事

档案专项审核等重点工作。二是研究做好机构编制管理工作。三是认真做好调配日常工作。根据中央关于注重从基层一线培养选拔干部,拓宽社会优秀人才进入党政干部队伍的有关精神,切实做好公务员考录、公开遴选、部属单位接收应届高校毕业生、军转干部接收等工作。有序做好干部调入调出、股权董事选派及轮换、内外派干部选派和管理等工作。做好因私出国(境)审批管理、借用人员审批管理、事业单位年检等工作。

(三)发挥激励作用,做好工资福利工作。一是扎实做好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二是组织实施部机关、专员办和部属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三是开展部机关、专员办和直属单位“吃空饷”问题集中治理,规范直属企业薪酬管理,印发《财政部所属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四是统筹推进岗位设置管理,全部完成事业单位按岗聘用工作。五是统筹做好工资统发、核定、晋升以及补贴发放、离退休干部服务等工作。

(四)做好会计学院管理、院校共建相关工作。

1.履行董事会办公室职责,助推国家会计学院发展。贯彻落实部党组要求,健全完善会计学院党的领导体制,加强学院领导班子建设,调研学院师资队伍和管理队伍建设,促进学院全面发展,统筹做好学院干部人事、外事宣传、服务协调等工作。

2.推进原部属院校共建工作。成功举办2015年共建工作联席会议,积极探索财经智库建设。按照楼继伟部长关于部省共建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坚持需求导向,完善合作机制,组织开展部省共建长期合作项目研究对接工作,为财政改革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与此同时,探索推进联合研究、人才培养、舆论宣传和沟通衔接等工作。

(五)营造良好氛围,做好专家人才与表彰奖励工作。

1.推进各类专家人才工作。向人社部报送了《关于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及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情况的总结报告》,做好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推荐工作。成功推荐人员参加2015年度新闻出版行业出国研修班。调整财政部经济系列高评委会组成人员,并召开高评委会会议评审高级职称任职资格。组织开展2015年度工人职业资格鉴定和职业道德考试等工作。

2.开展各类省部级表彰评选工作。向中办法规局提供《财政部关于开展荣誉表彰工作有关情况的报告》,就建立党和国家统一的功勋荣誉表彰制度提出意见建议。成功推荐2人入选埃博拉出血热疫情防控先进个人。成功推荐3家社团列入全国先进社会组织候选单位名单。

(财政部人事教育司供稿,高阳执笔)

## 中央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2015年,中央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加快改革发展,推动文化产业全面振兴,取得了新的成效。